

英伦第一美女的情伤

“妓女的香水味”比她更香甜

1965年6月10日,赫莉生于英格兰汉普郡。从小就喜欢引人注目的她,不出所料地在出落成为一名美丽少女后,进入了伦敦影视中心学习舞蹈和戏剧表演。21岁时,她参演了布鲁斯·贝利福德的影片《咏叹调》,首次在银幕亮相。很快,她的好运气就来了,只是这份好运气不是来自幸运女神的眷顾,而是爱神丘比特的旨意。1986年,她在拍摄西班牙影片《风中划船》时,认识了带给她爱情与名利的男友休·格兰特。

很显然,在当时“休·格兰特的女友”比伊丽莎白·赫莉这个名字在娱乐圈更有号召力,不管当事人是否因此觉得有点堵心,不可否认的是这个头衔带给了她实实在在的利益。1988年,赫莉在英国BBC的电视连续剧《Christabel》中担纲主角,得到了广泛好评,并且凭借着自己在英国如日中天的影响力,成功进军好莱坞。

爱情的美好还不只如此,1994年赫莉与休·格兰特一

伊丽莎白·赫莉被称为“英伦第一美女”,当然,大部分第一美女们虽然坐享着天字一号的姣好容貌,在现实生活中居然也得不到爱情的垂青,比如妮可·基德曼、苏菲·玛索,不胜枚举。张爱玲曾经说过,女人如果没有来自异性的爱情,甚至就得不到同性的尊重。既然她们在爱情里和我们一样磕磕绊绊,那么再美丽也不是可以仰慕的神话。

同成立了Simian电影制片公司,公司的第一部影片是医学惊悚片《权力极限》,影片探讨了人与伦理的关系,阐述了人不可以以科学进步的名义控制别人的意志和生命,该片不仅取得了不错的票房成绩,也让赫莉享受到了做老板的威风和乐趣。

1995年夏天,赫莉为拍摄《危险之地》来到了非洲南部,就在影片紧锣密鼓地拍摄时,休·格兰特在美国因召妓而被媒体曝光,就连他称赞黑人妓女身上的香水味比自己女友身上的味道还香甜的话也传遍了世界各地。赫莉在一夜之间成为世界上最著名的女人之一,成为媒体追逐的焦点,众多的闪光灯和摄影机镜头顿时把她搞得晕头转向。“那是一种死亡的体验”,她这样形容当时的心境。

与休·格兰特和平分手

是的,赫莉没有因男友的丑闻而与之分手,被媒体赞为“宽容女孩”,她的这份“忠诚”赢得了不少人的好感,这样的结果既出人意料,又在情理之中。赫莉借助男友的丑闻在全世界出了名,并在好莱坞迅速走红;而这样的高姿态也保全了自己的爱人,赢得了男友的佩服与尊重,丑闻中心人物休·格兰特的事业因此未受到致命打击。1997年在影片《奥斯汀的力量》中赫莉扮演维妮莎·肯辛顿,将现实生活中的美艳绝伦进行了完美的展现,这种性感迷人的形象塑造对她来说真是得心应手。这是她从影以来最成功的一部影片,赫莉的美貌与演技得到了同等的认可。而休·格兰特在1999年推出爱情浪漫故

事片《诺丁山》后,东山再起,人气反而蒸蒸日上。随着伊丽莎白·赫莉事业上的成功,她的爱情却在13年的磨砺与甜蜜后走到了终点,2000年5月赫莉选择离开对方,由于两人合开的Simian电影制片公司与华纳公司还有两年片约,两人不仅保持着很好的朋友关系,还是事业上的亲密伙伴。13年来赫莉享受到了爱情能带给女人的幸福和利益,13年后,她也仍然在持续享受着由爱情演变而来的珍贵友情。遗憾的是,这个有着天使般容貌的女人毕竟不是永不犯错的神仙。

耗资3000万的世纪婚礼

分手后赫莉结识了好莱坞富商兼著名制片人施蒂夫·宾并投入其怀抱中,没想到所托非人,他不但在赫莉怀孕期

间提出分手,还一口咬定赫莉腹中不是他的骨血,直到做了亲子鉴定才不情愿地当上了老爸。这一次的遭遇让赫莉意识到了婚姻的重要,也再一次显示出她作为榜样的能力,一旦想结婚便能很快挑准如意郎君,与花花公子的短暂爱情不仅没有让赫莉丧失对爱情的勇气,反而收获了对爱情和生活永久的理性和明智。

2003年赫莉与印度富商阿伦纳亚结识。两人热恋3年后于2007年3月在英国西部Sudeley古堡举行了耗资3000万的世纪婚礼。到场的嘉宾不仅包括赫莉的众多大牌好友,比如时装设计师Valentino(手袋),名模Kate Moss,连赫莉的前男友休·格兰特也不计前嫌特意赶来道贺,并送上名贵的肖邦项链作为贺礼。当如何掌控爱情被视为女人永恒的难题时,当我们听着那句“这样的爱,爱一天就错一天,爱一场让人老了几十年”便黯然神伤时,赫莉却找到了享受每一段爱情的方式,让每一次的爱情都成为最好的,而不是费尽苦难去寻觅并不存在的完美,这样做更智慧也更幸福。

来源:YOKA 社区

穿黑色貂皮大衣的男人

每次到纽约都是他来接我,15年后再次踏足纽约,已是天人两隔。

三十多年前第一次见到他,是我参加纽约华埠小姐选美做特别嘉宾的时候。大会带我到第三大道的湘园吃湖南菜,我的座位正对门口,一会儿门口来了一位单眼皮高个儿身穿黑色过膝貂皮大衣的男人,一进门就潇洒地脱下大衣由柜台小姐接过,威风凛凛的。我看得发愣,大会主席说:“他是湘园的老板。在纽约开了几家高档次的中国餐馆,非常成功,可以说纽约中国人中的传奇人物。”

他说当初来纽约的时候,女朋友刚在台北一家戏院(忘了是哪家,当时新闻做得很大)的大火中丧生,他痛苦万分,家人帮他买了机票,给他几十块美金,他就靠着这点钱,来到纽约餐馆打工,赚到第一笔钱后,又逐渐拥有了几家餐馆。

吃完饭他带我们到他的另一家餐馆,也在第三大道上,门前两只汉白玉石狮子,很壮观,听说是从祖国大陆运来的。正对着大门有一幅巨大的丝制万里长城壁毯,是由中国特别制作的,甚是雄伟。他很豁达,经常听到他“嘎嘎嘎嘎”的大笑。以后每次来纽约做事或探朋友,他都到机场来迎接并热情地招待。

过了几年,他觉得餐馆做闷了,想拍电影。我说:“是朋友的话就会劝你不要拍,如果要害你才会叫你拿钱出来拍戏。”他不听劝,兴致勃勃的,就这样在台湾搞了两年,赔了点钱,结果还是回到纽约做他的老本行。又过了几年,他打电话到香港来,说他在南美洲淘金,如果淘到,会有好几百万美金,到时候他会再拍电影。再次到纽约,他那“嘎嘎”的笑声由五声变成两声,早已不复当年的豪迈气概。

15年前我快要结婚的时候,听说他到中国大陆做钻石行销,他说赚的钱会数都来不及数,就像印钞票一样。我结婚后几乎没有到过纽约。后来辗转听说他在台湾中风了,在医院里连医药费都成问题。我很难过,赶忙寄去了他需要的医疗费用。

这次到纽约参加电影节的第一天,我想到那两家餐馆的旧址去看看,导游小姐打听出附近的街道名,却怎么也找不到以前餐馆的地方。在回港的前一天,我央求陶敏明再陪我去找找看。我们由酒店的第五大道走到第三大道交叉的六十五街,然后往回走,一直走到五十街都找不到,也许是为石狮子不见了,附近的店铺也改了。敏明怕天晚了危险,就说:“你算是有心了,他地下有知,也会感到欣慰,不要再执著了。”

在回港的路上我回忆着,1976年跟他认识。1979年我和汤兰花到纽约住过一段日子,他很照顾我们,帮我们寻找住的公寓和最好的英语会话学校,带我们去吃好吃的,晚上餐馆打烊的时候,他会在空荡荡的餐厅厨房里,做些拿手的小菜和稀饭给我们吃,那个时候我们年纪小,他带我们跑遍全纽约好吃、好玩和时髦的地方,直到送我们上飞机离开纽约为止,那时候感觉好像整个纽约是属于他的。

这次我特别到原世贸大楼的地方参观,一大片土地堆满尘土和石块,巨型的卡车,出进地运送沙石。我脑子浮起了佛偈上说的“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来源:文汇报 作者:林青霞)

反时尚的时尚女孩

IT Girl = 物质女孩 + 不良女孩!

IT Girl,中文译名五花八门,“物质女孩”“不良女孩”或“名门风骚女”,但显然,从这个称谓你就可以估计到,这是一个多么拜金腐朽却又真有风靡时尚圈魔力的名词。跟在所谓的时尚后面亦步亦趋,辛苦苦苦不能落下每一季新出的那个带有身价标志LOGO的包包,一转眼看到那些IT Girl们,竟然叛逆地用这些顶级名牌来玩颠覆时尚的游戏!会气得吐血吧?没用的!学习她们的精神,用时尚来反时尚,树立自己的Fashion Icon(时尚标签)!其实,IT Girl们也是需要绞尽脑汁出奇招,坚持划分出她们与普通名牌控的区别。

时尚,同时要反时尚。拥有各种顶级的大牌,却颠覆性地搭配穿戴,以颠覆经典为荣,以突出自己的Fashion Icon为目的,即便所谓模范生,也只是为你提供一个参考坐标。如果你抛弃自己风格,对IT Girl们亦步亦趋邯郸学步,那么可以判定,你未出发,已经输了!

好吧,现在就把家里所有的项链都拿出来!长长短短全部披挂上阵。凌乱的长发上缠上经典三叶草的运动发带,腰间再绑上民族风丝巾结成的腰带。颓废的烟熏妆,一个“海洛因派”的十八岁美少女,就这样横行时尚界。你有本事,也可以学学。格子是永远不败的潮流,但是在IT Girl这里,必须以不同的面貌出现。比如不对称剪裁短裙搭配男装礼帽,或者上身经典的黑白格子,搭配下身活泼的嫩黄图案。总之就是要让经典石破天惊地出现在你想不到的地方。

如果没有太多钱买名牌,有一个捷径倒是很容易模仿。作为能花会赚的豪门典范,帕丽斯在T恤上印上自己的头像、名字以及“*I Love Shoes, Bags, and Boys*”(我爱鞋子、包包和男孩)的大标语,亲自穿出街。这个应该不算难学吧?

来源:时尚论坛

湖地位……这就是现在最出风头的IT Girl!

人人打破头的纽约时装周秀场第一排位置,她们不会失场,但一定要表示无聊地打着呵欠,再不济也要间中与人嬉笑打闹一下!她们当然浑身名牌,但是却要故意颠覆名牌,才显得有自己的一套。比如格子弄成不规则形状,配上男装礼帽;比如用娃娃装高跟鞋搭配彩条袜,比如她们会将所有的项链挂到脖子上,然后花个颓废的“僵尸”妆。如果你千辛万苦跟着每一季的潮流指去购置衣物,你会发现,她们不仅第一时间拥有顶级大牌的新货,还将它们颠覆性地搭配在自己身上。

但重点是,她们就有这样的本钱。名人之后、话题女王、网络红人、肥皂剧明星、超级名牌控、流行教主,她们头上的帽子早就层层叠叠。至少,根据韩寒的理论,首先要对5000元以上的包包随时能报出价格。必须曾经深入时尚腹地,才有资格言及建立自己的Fashion Icon。

你也想成为IT GIRL吗

要跟上时尚步伐,最快的学习方法,就是找来模范生,依葫芦画瓢。但是,必须

注意,IT Girl这一“行”以颠覆经典为荣,以突出自己的Fashion Icon为目的,即便所谓模范生,也只是为你提供一个参考坐标。如果你抛弃自己风格,对IT Girl们亦步亦趋邯郸学步,那么可以判定,你未出发,已经输了!

没有帕丽斯·希尔顿等人的显赫家世,科里·肯尼迪是平民晋升IT Girl的最佳人选。作为

好吧,现在就把家里所有的项链都拿出来!长长短短全部披挂上阵。凌乱的长发上缠上经典三叶草的运动发带,腰间再绑上民族风丝巾结成的腰带。颓废的烟熏妆,一个“海洛因派”的十八岁美少女,就这样横行时尚界。你有本事,也可以学学。格子是永远不败的潮流,但是在IT Girl这里,必须以不同的面貌出现。比如不对称剪裁短裙搭配男装礼帽,或者上身经典的黑白格子,搭配下身活泼的嫩黄图案。总之就是要让经典石破天惊地出现在你想不到的地方。

如果没有太多钱买名牌,有一个捷径倒是很容易模仿。作为能花会赚的豪门典范,帕丽斯在T恤上印上自己的头像、名字以及“*I Love Shoes, Bags, and Boys*”(我爱鞋子、包包和男孩)的大标语,亲自穿出街。这个应该不算难学吧?

来源:时尚论坛

很少拍戏的刘嘉玲为何能成为广告女皇

刘嘉玲一直以天生丽质在香港演艺圈内稳坐一姐的位置,岁月的流逝没有在“苏州美女”刘嘉玲的容貌上留下任何瑕疵,年过30的刘嘉玲依旧是香港女星中最眩目的美女,身价属女皇级别。身为纤体公司瘦身形象代言人的刘嘉玲同时还是著名化妆品公司护肤品代言人,完美的身材、明艳的丽容、高贵的气质、优雅的举止在为刘嘉玲带来超强的人气同时,也为她带来大把的广告酬劳。

刘嘉玲同时还是著名化妆品公司护肤品代言人,完美的身材、明艳的丽容、高贵的气质、优雅的举止在为刘嘉玲带来超强的人气同时,也为她带来大把的广告酬劳。除了SK-II外,刘嘉玲还代言了瘦身、服饰、手表、首饰等各个领域的品牌,更是国际级品牌亚洲区代言人的最佳女星人选。影视方面,刘嘉玲的片酬之高可以和她演技有得一拼了。

2001年9月,拥有“天使面孔魔鬼身材”的刘嘉玲替香港本地的一间平民时装店Wanko做代言人,酬劳高达八位数港元。刘嘉玲为这间时装店做代言人,主要是做平面广告。除了张贴在全国各店门市的海报外,还有店内小册子及报章杂志的广告,宣传可以说是铺天盖地。刘嘉玲出任Wanko时装代言人酬劳数千万港元,过去一些知名度高的艺人都喜欢为名牌做代言人,时代变迁,近年就连刘德华、郭富城、谢霆锋、红花旦蔡少芬、郭可盈、张悦等,都纷纷为平民时装店当形象代言人。这些牌子虽然在香港只属平民级,但拥有内地及亚洲各地庞大市场,而且拍一辑广告的酬劳,至少都有上千万港元。

已故影星柯德莉夏萍

一直是浪琴表的形象大使,表商方面认为嘉玲拥有与柯德莉夏萍相近的优雅气质,且拥有国际知名度,是担任代言人的最佳人选,因此以七位数字与嘉玲签约两年,在世界各地宣传。2001年10月19日刘嘉玲获赠了一只浪琴手表。2002年3月,浪琴表在巴黎宣布由刘嘉玲担任代言人远赴德国

世界知名品牌宝格丽在台北市立美术馆举办珠宝秀,美艳的刘嘉玲穿戴总值达2000多万港元的蓝宝石珠宝走秀。刘嘉玲开心地说:“我想这是我有史以来戴过的珠宝中最贵重的一次了。”刘嘉玲此次是应厂商好友热情邀约走秀,没拿半点酬劳,不过厂商允诺会送她小礼物。她说:“小礼物也不错,我今天戴的耳环,一对就要30万港元出头呢。”谢瑞麟珠宝香港中环旗舰店2002年5月23日正式开幕,刘嘉玲以黑色低胸装出镜搭配235万港元的昂贵钻饰出现在众人面前。刘嘉玲所佩戴的一套四件晚宴系列饰物最为贵重,总值235万港元,单是一枚5克拉的钻戒已值179万港元。刘嘉玲担任璀璨夺目的珠宝代言人经验已经相当丰富,不过她觉得“喜欢归喜欢,太贵的我不会买”,她喜欢有特殊纪念价值的东西。

摘自《你把钞票献给我:名人理财》

